

证券代码：600110

证券简称：诺德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4-088

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已回购股份的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将注销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 11,291,600 股股份，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从 1,746,472,532 股减至 1,735,180,932 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由 1,746,472,532 元变更为 1,735,180,932 元。

● 回购注销日：2024 年 9 月 26 日

一、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5 月 10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本次拟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 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1 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回购后的股份将作为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公司如在股份回购完成之后 12 个月内未能实施上述用途，或所回购的股份未全部用于上述用途，未使用的部分将依法予以注销，公司将启动另行处置的程序。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临 2022-086）。

因回购期间公司实施了权益分派，回购价格上限由人民币 11 元/股（含）调整为人民币 10.94 元/股（含）。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107）。

二、回购实施情况

2022年6月6日，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并于2022年6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了《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91）。回购期间，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公司已于2022年6月7日、2022年7月4日、2022年8月2日、2022年9月2日、2022年10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分别披露了《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90、临2021-101、临2022-118、临2022-133、临2022-138），并于2022年7月9日披露了《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临2022-107）。

2022年9月30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事项完成，实际回购公司股份11,291,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5%，最高成交价为11.28元/股，最低成交价为8.38元/股，回购均价约为9.18元/股，成交总金额约为100,000,765.86元（含交易费用）。

2023年7月6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回购股份后依法注销或者转让的相关安排进行调整。本次回购股份的相关调整事项属于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调整回购股份方案的内容如下：

序号	调整事项	调整前	调整后
1	回购股份后依法注销或者转让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公司将在披露回购股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12个月内完成上述用途，未使用	本次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公司将在披露回购股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36个月内完成上述用途，未使用

		部分将依法予以注销。	部分将依法予以注销。
--	--	------------	------------

除回购股份后依法注销或者转让的相关安排调整外，原回购股份方案的其他内容均不作调整。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46）。

三、回购股份注销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8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2024 年 7 月 24 日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注销已回购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 11,291,600 股股份予以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9 日发布的《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注销已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57）及 2024 年 7 月 25 日发布的《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65）。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和公司调整后的股份回购方案，将未使用的回购股份依法予以注销。

四、回购股份注销的办理情况

因公司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将导致注册资本的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已回购股份及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上述债权申报期限已于 2024 年 9 月 14 日届满，申报期间公司未收到任何相关债权人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通知。

公司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了本次回购股份注销申请，本次回购股份注销日期为 2024 年 9 月 26 日。

五、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从 1,746,472,532 股减至 1,735,180,932 股，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回购股份注销前		本次拟注销股份数量（股）	回购股份注销后	
	股份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	0	0	0	0	0
无限售条件股	1,746,472,532	100	11,291,600	1,735,180,932	100
总股本	1,746,472,532	100	11,291,600	1,735,180,932	100

注：以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以注销事项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六、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部分已回购股份注销事项已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等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审议、决策和信息披露程序，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注销后，公司的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特此公告。

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26日